

我們過著有永恆成果的生活？  
**ARE WE LIVING ETERNAL CONSEQUENTIAL LIVES?**

在經濟不確定的時候，我們對投資或是對財務的更加專注和依賴。因此，在這個時候，我們更加需要牢記在永恆的計畫裡，錢財不是，也不應該是我們最重視的。對屬靈的事務，我們應該避免把它視為理所當然，例如每天與神、聖靈有單獨相處的時間。神喜歡透過普通人做工，但這個人需要能在祂的時間為祂所用。以下是一個神使用普通人的例子：

有一個不顯眼的人叫做愛德華·金波(Edward Kimball)，當他把自己獻上給神，一連串不尋常的事情就開始發生。這個人覺得自己能活的時間應該不長，他積極的對主日學的青年人傳講福音。當中有一個鞋店學徒，金波在店後面的房間裡領他信主。這個鞋店學徒就是慕迪(D. L. Moody)，後來他成為十九世紀最偉大的福音佈道家之一。

在慕迪造訪英國的時候，他的佈道對一個年輕的牧師弗萊迪·邁爾(Frederick Mayer)的生命產生很大的影響，這位牧師後來到了美國麻州慕迪學校講道，他的講道改變了另一個年輕的傳教士韋伯·查普曼(J. Wilbur Chapman)，後來他也成為當代很有影響力的福音佈道家之一。

查普曼最後把他的事工交給 YMCA 的一個成員比利·桑戴(Billy Sunday)，儘管沒有受過正式的訓練，桑戴學習查普曼如何佈道，也將福音傳到美國各大城市給成千上萬的美國人。

1924 桑戴在美國北卡羅萊納州開始了一系列的聚會。這些聚會，最後帶來了 1932 年末底改·哈姆(Mordecai Ham)所領導的城市福音外展。在他的外展當中，一個十六歲的籃球員比利·葛理翰下定決心要跟隨耶穌基督。神後來使用葛理翰很長一段時間，帶領好幾百萬的人信主，而這些人又去帶領更多的人信主。這一切的都始於一個將死的、沒有希望的人，把自己僅有的時間奉獻給神。很奇妙的，不管人的條件如何，神能使用任何人！

幾年前，我的太太蘇珊感覺神對她說：「因為耶穌快要再來，如果有機會你願意每天傳福音嗎？」她回答說：「我願意讓您透過我來工作。」所以無論到何處去她都帶著福音小冊子，這些小冊子上面寫著人如何能被赦罪和接受永恆的生命、如何經歷聖靈掌權生活帶來的喜樂，有給小孩和成人的，也有英文、西班牙文和其他語言。她把小冊子送給她每天都會遇到的人，包括雜貨店的店員、UPS 的送貨員、在電影院大廳的大人小孩、在急診室照顧她的護士和其他許多人。

因為蘇珊對神的承諾，許多人得到溫暖的微笑、鼓勵的話語和一本小冊子。因為神「…不願有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都悔改」(彼得後書 3 章 9 節)，所以祂透過一個願意付出自己為神所用的平凡家庭主婦做成這事。沒有人知道這個故事還會如何發展下去？你願意也開始跟神說：「我願意為祢所用嗎？」

Austin Pryor 具有超過三十年理財顧問的經驗。他也是「健全心裡投資」的創辦者。他住在美國肯塔基州的路易斯威爾市。他的網址是 [www.soundmindinvesting.com](http://www.soundmindinvesting.com)

### 省思/討論題目

第一、你對文章中提到的故事:一個默默無聞的小人物金波，竟然最後成就了國際知名的大佈道家比利·葛理翰，有什麼想法？

第二、如果你被告知，剩下不多的時日，你會如何使用剩下的時間？

第三、雖然我們活在物質的世界，也有實際的顧慮—經濟、工作等，你是否同意我們要去做一些有永恆成果的事？解釋你的理由。

第四、你最近是否有在做有永恆成果的事？如果有，是什麼？如果沒有的話，今天開始你可以做些什麼事，讓你這一生和來生不一樣？

若你想要看或討論聖經中有關此主題的其他經文，請看：

馬太福音 5 章 13-16 節；歌羅西書 4 章 5-6 節；雅各書 2 章 14-18 節；彼得前書 3 章 15-16 節

— 全文翻譯出自台灣總會

### CBMC Hong Kong

地址: 香港九龍彌敦道 580G-K 號彌敦中心 9 樓 905 室

Tel: (852) 2805-1923 Fax: (852) 3905-8789

Email: [enquiry@cbmc.org.hk](mailto:enquiry@cbmc.org.hk)

Web: [www.cbmc.org.hk](http://www.cbmc.org.hk)